

# 新绛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 有效衔接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新巩固衔接组办〔2024〕3号

## 关于2024年市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使用计划

为切实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工作任务，按照运城市乡村振兴局《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度市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计划的通知》（运乡振发〔2023〕14号）要求，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我县2024年市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计划。

### 一、资金规模

2024年我县收到市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430万元。

### 二、资金使用计划

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使用坚持以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为重点，支持必要的产业配套设施建设。支持脱贫村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进一步做强我县主导产业，提升产业融合、农户带动、技术集成、就业增收等功能，全面提升主导产业的产品优势、产业优势和竞争优势，努力打造高起点、高标准的现代化农业建设样板区和乡村产业兴旺引领区，为乡村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提供有力支撑。补齐必要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短板。主要包括水、电、路、网等农业生产配套设施。统筹支持开展必要的美丽乡村基础设施建设。我县经研究市级衔接资金用于实施7个乡村振兴项目。

### 三、资金使用要求

我们坚持做到资金到项目、管理到项目、核算到项目、责任到项目。严格落实项目公开公示制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和透明度，实现阳光化运行、常态化公开。资金实际拨付以项目决算为准。对骗取、套取、虚报、冒领、截留、挤占、挪用衔接资金的单位和个人，按照相关规定追究责任。

附件：新绛县2024年市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新绛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  
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年3月15日

## 新绛县2024年市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项目地点	项目预算 总金额	其中					项目主管 单位	项目实施 单位	备注
					衔接资金				其他 资金			
					中央	省	市	县				
1	支北庄村农业灌溉设施提升项目	产业发展	横桥镇 支北庄村	59.5			59.5			农业农村局	横桥镇	
2	王村粮食烘干和晾晒设施建设项目	产业发展	古交镇 王村	180			150		30	农业农村局	古交镇	
3	孝陵村生态鱼菜共生项目	产业发展	三泉镇 孝陵村	59.25			59.25			农业农村局	三泉镇	
4	三林镇村巷道改造提升项目	乡村建设	古交镇 三林镇村	59			59			农业农村局	古交镇	
5	北苏村村道路改造提升项目	乡村建设	泽掌镇 北苏村	58			58			农业农村局	泽掌镇	
6	南梁村村中道路改造提升项目	乡村建设	龙兴镇 南梁村	40			40			农业农村局	龙兴镇	
7	南行庄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乡村建设	北张镇 南行庄村	59		52.3	4.25	2.45		农业农村局	北张镇	
合 计				514.75		52.3	430	2.45	30			